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19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通讯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廷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股票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依据《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中李秋军、李晓佳、邵心忠、王朋雷、王进刚、李钦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7.80 万股。根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1 名激励对象程洋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条件，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0.24 万股。本次合计回购注销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04 万股，回购价格为 5.50 元/股，同时加算同期央行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激励对象购股资金的利息补偿。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办理本期股份解除限售的有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

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鉴于公司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888 名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满足《公司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锁限制性股票 2,550.50 万股，1 名激励对象程洋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解锁股份 0.96 万股。依照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决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锁，可解除限售股份合计为 2,551.46 万股。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办理本期股份解锁的有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董事刘杰先生、邵三勇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明泰铝业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股票的公告》。

2、《明泰铝业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14日